

大连教养院恶警供述：

“江泽民说打死白死！” “打死你们不犯法！”

大连教养院并不是其宣扬的“教育、感化、挽救”而是刑罚、逼迫签字、强行放弃修炼。把其中 14 个人强行严管，就因为我们晚上炼功，十来个干警手提胶皮棍、电棍等刑具，气势汹汹地打我们，有个别学员被打昏过去。所有被打的学员都有不同程度的打伤、淤肿，甚至脸都变形了。打人的干警中以雍鸣九、王军、林毅等队长的行为最邪恶。

雍鸣九从直接管法轮功学员开始就以各种手段破坏大法与迫害学员。他们在打学员时，一边打一边喊：“我们就是地狱的小鬼，马三家的做法我们也会。江泽民说打死白死！……”其中孙队长说：“我要把你们打成小鬼，打死你们不犯法，让你们变成鬼转世也当警察……”其恶毒尽显。打我们的干警全身大汗，用尽全力，把手都打没劲了，连棍子都打弯了，气喘咻咻。每个挨打学员都有不同程度的淤血、青紫，严重的甚至连翻身都不敢。被打昏的学员他们又拿

凉水往脸上泼，毫无人性可言，仅仅是因为我们炼了功。而且在逼我们签字时，也是几个男队长围在旁边，电棍、胶皮棍放在一起，只要不签就大打出手。

14 个被严管的学员是：张福玲、全晓男、吴月菊、张华、(万冬霞)、万晶、(王互荣)、仲淑娟、王晶、王荣红、王海英、胡淑珍、曲环、(赵晶)。

括号内的学员曾被打昏过去，有的学员被拖着从走廊这头拖到另一头，血溅到墙上，他们又用东西抹掉，怕人看见。

有的学员脸上肿得厉害，到楼下打水时不让去，怕叫人看见他们的残酷，专找脸上没伤或伤在里面的学员出去打水，充分暴露了他们的虚伪和阴暗心理。以上是大连教养院里被关大法弟子受迫害的事实真相，请全体大法弟子以及家人、善良的人声讨、起诉这些邪恶的人与事。

(明慧网 020201 刊载)

法轮大法弘扬世界

【明慧网】

- 加拿大安大略省昆塔外斯特市宣布 2001 年 1 月 22-28 日为“法轮大法周”
- 加拿大安大略省奥克维尔镇宣布 2001 年 1 月 22-29 日为“法轮大法周”
- 加拿大安大略省米奇皮考屯镇宣布 2001 年 1 月 24 日为“法轮大法日”
- 加拿大安大略省克拉瑞顿市宣布 2001 年 1 月 22-28 日为“法轮大法周”
- 美国康涅狄格州诺沃克市宣布 2000 年 12 月 4-10 日为“法轮大法周”
- 美国伊利诺伊州洛克泊特(Lockport)市命名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为“李洪志大师日”，并希望所有居民关注李洪志大师对改善社会做出的贡献。
- 美国伊利诺伊州格兰奈特(Granite)市宣布二零零一年二月五日至二月九日为“法轮大法周”

(法轮大法周相关数据取自明慧网 WWW.MINGHUI.ORG)

被迫害致死人数上升至 142 名

吉林市大法弟子王立新被活活打死

大法弟子王立新在发送真象资料时被公安抓住送往吉林市第三看守所。因为不配合邪恶不说姓名被毒打，王立新绝食要求释放。看守所强行灌盐水，给王立新戴刑具(手和脚铐在一起)，绝食第九天(12 月 3 日)看守所恶警张冠军、杨中华和几个犯人把王立新拉到看守室，毒打了近一个小时，监号里的功夫都听到了王立新的惨叫声，送回监号时，王立新已经遍体鳞伤，看守用胶带封住他的嘴。第二天这两个看守再次将王立新押到看守室，让犯人赖红祥、冯乃武再次毒打他，并扬言：“打！往死里打！打死我顶着！”

十多分钟后，王立新的惨叫声没有了，看守见他生命垂危慌忙送往医院，但为时已晚，王立新已经被活活打死。看守所为封锁消息，把目击的大法弟子送往劳教所劳教。

福建大法弟子肖扬龙在狱中被迫害致死

福建省平潭县东庠乡中学政治教师肖扬龙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并教本校学生 10 多人学法炼功，传给在校学生法轮功书籍和有关资料，还给国家领导人写信反映实情，要求公正对待法轮功，又准备进京护法，态度十分坚定。先后被当地公安局和人民法院拘留、判刑 4 年。2000 年 7 月后，肖扬龙被迫绝食抗议，7 月 22 日，这位坚强的男子汉因身体不支而死亡，年仅 32 岁。

湖北省黄石市大法弟子宋万学被迫害致死

宋万学，男，48 岁，退休。去年第二次上北京(和老伴一起)回来后，被警察、冯家山铜矿保卫科从家中带走；2001 年 1 月 20 日家人被通知去领骨灰盒。

(大陆弟子供稿) (明慧网 02/06/01 报道)

香港宗教界认为： 指摘须有实据 宣扬『真善忍』无不妥

香港明报消息，香港主流宗教界人士及从事宗教研究的学者分析看法轮功认为，从宗教角度而言，香港法轮功不属邪教。除非政府能找出他们「作奸犯科」的真凭实据，否则没任何禁制的理据。

消息说，天主教香港教区秘书长李亮神父认为，香港法轮功的活动未至须被禁制。他说：「暂时，我看不出法轮功在香港做的事，足以(港府)有理由去禁制他们。他们只谈论德性，而非教人学坏，作奸犯科，或对人身心造成损害。李亮神父并指

出：宣扬『真善忍』有什么不妥？」

消息还报导说，香港浸会大学宗教及哲学系助理教授陈慎庆指出，但凡有任何破坏行为，如杀人等行为，便可视作邪教；但却看不到香港法轮功有进行过这类行动。他呼吁有此说法者拿出真凭实据。身为基督新教教徒的陈慎庆说，如果港府最终禁制法轮功在港活动，肯定会对《基本法》中保障的宗教自由，造成极其深远的影响。

http://www.mingpaonews.com/20010206/_gcb1.htm